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對通號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風險持續評估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樓齊良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5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樓齊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及傅俊元先生，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羅靜女士(職工董事)。

* 僅供識別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对通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过查验通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相关数据指标，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内控、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通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2022年8月15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设立，并核发金融许可证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于2022年8月16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注册成立。财务公司由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号集团”）和本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0亿元，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9亿元，持有财务公司95%的股权，通号集团出资人民币1亿元，持有财务公司5%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戴学兵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1号院1号楼14层西侧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BX5B7E32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互相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财务公司下设资金管理部、信贷管理部、结算业务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审计稽核部等8个部门，部门权责明晰。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已制定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形成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财务公司设立对董事会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建立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财务公司的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各部门、机构在其职责范围内建立风险评估体系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经营活动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财务公司对信贷资产等风险类资产进行五级分类，真实反映风险资产状况，为计提资产损失准备提供依据，并按分类结果进行资产准备计提。

（三）控制活动

1. 结算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其他相关制度，结合实际情况，规范业务操作流程，明确风险控制标准，确保各项业务开展合法合规，风险管控措施落实到位。

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规范权限内严格操作，保障企业资金的安全，不为成员单位垫款，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在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方面，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财务公司业务管理系统提交指令或向财务公司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通畅，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经办、复核双人办理，保证入账及时、准确，发现问题及时反馈。

2. 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在信贷业务过程各环节均采取经办、双人复核办理方式，最大限度地减少人为失误原因等引发的操作风险。在实际业务中，财务公司以制度为指导，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认真调查信贷业务贸易背景、资金需求的真实性、合法性，严格审查借款人提供的合同、发票等交易背景材料，贷款发放后，及时检查贷款资金用途，确保信贷资金用途合法。

3. 资金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严格资金管理，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优先保证结算支付需求，再进行资产配置。资金计划方面，财务公司对资金收支进行整体协调、统筹安排，资金使用首先保证成员单位的结算需求。在保障结算支付及其他资金运用后，对盈余资金进行存放同业等安排，确保资金安全可靠。

4. 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审计稽核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对财务公司的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进行了内部审计和监督。审计稽核部负责财务公司内部审计稽核业务，对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针对审计稽核中发现的内控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类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5. 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信息系统的控制通过用户密码和数字证书实现，设置系统管理员负责权限配置。成员单位使用财务公司系统，必须实行权限分级审批，按照资金额度实现了按权限的资金支付审批，有效保障资金支付安全。财务公司通过系统有效监测企业大额资金支付、黑名单支付及对私支付交易，实现企业资金付款的事前制单、事中审批及事后监测的全周期管理。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在日常业务经营和

管理活动中不断补充完善，执行有效，在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建立了合理、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满足了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使整体风险控制在较低的水平。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 经营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93.55 亿元，负债总额 71.7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5 亿元，2025 年 1-6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0.88 亿元，利润总额 0.89 亿元。

(二) 风险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财务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财务公司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和风险。

(三) 监管指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要求，上半年未发生重大经济事故和风险合规事件，主要风险及监管指标情况如下：

监管指标执行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年初	二季度末
1	监管指标	资本充足率	≥ 10.5%	40.50%	65.56%
2		拨备覆盖率	≥ 150%	不涉及	不涉及
3		贷款拨备率	≥ 1.5%	2.50%	2.50%
4		流动性比率	≥ 25%	84.95%	132.51%
5		贷款比例	≤ 80%	27.17%	10.59%

6		集团外负债比例	≤ 100%	0.00%	0.00%
7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 15%	0.00%	0.32%
8		票据承兑业务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 300%	0.00%	0.00%
9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 100%	0.00%	1.35%
1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 10%	0.00%	0.00%
11		投资比例	≤ 70%	0.00%	0.00%
12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 20%	0.40%	0.34%
13	监测指标	不良贷款率		0.00%	0.00%
14		不良资产率		0.00%	0.00%
15		流动性匹配率		335.09%	418.04%

四、关联方在财务公司存贷款情况

财务公司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决议及与关联方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关联方与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情况如下：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4.97 亿元，关联方无贷款业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各类业务均在关联交易限额以内。关联方不存在重大经营性支出计划。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本公司将每半年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评估，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并与本公司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同步披露。

六、风险评估意见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本公司认为：

（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等业务开展依据；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各项经营不符合国家金融监管部门规定的情形，各项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三）财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的控制风险，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件及缺陷，未发现目前经营存在的风险问题。